

证券代码:300032

股票简称:金龙机电

公告编号:2020-022

## 金龙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业绩快报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特别提示:

本公告所载 2019 年度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,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,与 2019 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,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# 一、2019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

单位:元

项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增减变动幅度
营业总收入	1,723,422,306.78	3,369,309,669.22	-48.85%
营业利润	-27,355,791.07	-2,459,304,165.20	98.89%
利润总额	49,284,837.22	-2,516,864,102.56	101.96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55,935,991.23	-2,400,111,494.97	102.33%
基本每股收益(元)	0.0696	-2.9883	102.33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3.86%	-84.42%	88.28%
	本报告期末	本报告期初	增减变动幅度
总资产	2,383,326,328.38	2,408,853,139.74	-1.06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	1,476,193,720.21	1,419,312,859.87	4.01%
股本	803,169,608.00	803,169,608.00	0.00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(元)	1.8380	1.7671	4.01%

注:上述数据均以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填列。

## 二、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说明

### 1、经营业绩

本报告期，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,723,422,306.78 元，较上年同期减少 48.85%，本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减少主要原因为：

(1) 2018 年度公司对触控显示业务进行整合，处置晶博光电 51% 股权，关闭无锡博一、天津金进工厂，对广东金龙触控显示业务进行收缩调整。本报告期，触控显示业务订单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减少。

(2) 2018 年度公司对其他非主营业务进行整合，处置优利麦克 51% 股权，关闭浙江翱翔等公司，本报告期，其他产品业务订单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减少。

本报告期，公司实现营业利润-27,355,791.07 元，较上年同期增加 98.89%；实现利润总额 49,284,837.22 元，较上年同期增加 101.96%；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,935,991.23 元，较上年同期增加 102.33%。本报告期公司经营业绩上升的主要原因为：

(1) 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基于谨慎性原则，公司及子公司 2018 年度计提商誉、固定资产、存货等资产减值损失 176,106.39 万元，本报告期，资产减值损失大幅度减少。

(2) 报告期内，公司聚焦主业，改善资产结构，提高经营管理效率，降低管理成本。公司经营情况有所改善，期间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。

(3) 公司在 2018 年度针对浙江物产元通典当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物产元通典当”）诉讼事项确认了预计负债 6,633.60 万元，计入了 2018 年营业外支出。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9 年 12 月 25 日作出了（2018）浙 01 民初 2226 号《民事判决书》（以下简称“一审判决”），驳回物产元通典当对公司的诉讼请求。物产元通典当不服一审判决结果，已提起上诉。公司根据应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及会计师出具的专项说明意见，判断公司不应向物产元通典当承担担保合同无效后的民事责任，预计终审判决维持一审判决。公司 2019 年对本次诉讼确认的预计负债 6,633.60 万元全部转回，计入 2019 年营业外收入。

本报告期，公司实现基本每股收益 0.0696 元，较上年同期增加 102.33%；加权平均净

资产收益 3.86%，同比增加 88.28%。主要原因系经营业绩上升。

## 2、财务状况

报告期末，公司总资产 2,383,326,328.38 元，比期初减少 1.06%；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公司负债减少；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,476,193,720.21 元，比期初增加 4.01%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.8380 元，比期初增加 4.01%，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公司业绩上升。

## 三、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

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3 日披露了《2019 年度业绩预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2），预计报告期内的经营业绩为：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盈利 2,000.00 万元—2,500.00 万元，比上年同期上升 100.83%—101.04%。

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与前次业绩预计差异主要原因为：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2 日收到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《民事上诉状》，物产元通典当不服一审判决结果，提起上诉。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3 日披露《2019 年度业绩预告》时，无法及时判断 2019 年是否对本次诉讼确认的预计负债全部转回，故根据物产元通典当对公司的上诉请求，预计 2019 年对本次诉讼确认的预计负债转回金额约为 2,700.00 万元。公司在披露本次《2019 年度业绩快报》前，与应诉律师及会计师进行了充分沟通，根据应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及会计师出具的专项说明意见，公司判断不应向物产元通典当承担担保合同无效后的民事责任，预计终审判决维持一审判决。公司 2019 年对本次诉讼确认的预计负债全部转回，转回金额为 6,633.60 万元，计入 2019 年营业外收入。因此，本次业绩快报与前次业绩预计产生较大的差异，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公司深表歉意！

## 四、其他说明

1、由于兴科电子（东莞）有限公司 2017 年及 2018 年合计实现的净利润数低于承诺的合计净利润数，业绩补偿责任人林黎明需向公司补偿金额计人民币 209,235,394.15 元。目前公司与林黎明就上述业绩补偿事项处于诉讼阶段，对 2019 年度的利润影响情况尚不能明确，最终会计处理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并结合律师、会计师的意见确定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2、本次业绩快报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，具体财务数据公司将在 2019 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。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和证监会指定的网站。截止目前，公司董事会尚未就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情况进行任何讨论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3、公司 2017 年度、2018 年度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，若公司 2019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仍为负值，则公司会因出现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13.1.1 条第（一）项“上市公司出现最近三年连续亏损（以最近三年的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披露的当年经审计净利润为依据）”的情形，可能被深圳证券交易所暂停公司股票上市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、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、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龙机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0 年 2 月 25 日